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进一步做好电价政策公布有关工作的通知

国网市电力公司、长电联合能源公司、三峡水利股份公司：

为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提高电费透明度，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优化电价政策发布机制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9〕487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81号）有关要求，现就进一步做好我市电价政策公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照规定公示电价政策

按照电价政策发布机制要求，我委自2019年5月起制定或调整涉及终端电力用户用电价格的政策文件，提前1个月通过委门户网站、新闻媒体等形式向社会公布，便于电力用户提前知晓电价政策信息。各电网企业应在我委公布电价政策后，做好电价政策信息宣传、告知、解释工作，及时在企业网站、营业场所、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公示政策文件和电价表，通过多渠道将新的电价政策传递到电力用户，并严格落实相关政策规定及执行时间。

二、进一步优化提升信息查询等服务功能

各电网企业应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在优化现有查询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创新拓展服务功能，力争于 2019 年底开通手机 APP 用户电量、电费等信息查询。完善升级现行客户营销系统，建立客户经理制度，及时向客户宣传解答电价政策，为用户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服务。

